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

114 年度「儲存設備主機」採購案

採購需求書(第 2 次公告)

項目	需求內容	
1.	(1)	詳參「需求說明書」
	(2)	詳參「財物採購契約書(草案)」 [※財物採購契約書(草案)為本專案議約、簽約草案]
2.	公開招標廠商應檢附之投標文件：	
	(1)	<p>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如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非屬營利事業之法人、機構或團體依法須辦理設立登記之證明文件、工廠登記證、許可登記證明文件、執業執照、開業證明、立案證明或其他由政府機關或其授權機構核發該廠商係合法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廠商得以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之資料代之。</p> <p>※行政院於 98 年 3 月 12 日院臺經字第 0980006249D 號令核定：營利事業統一發證制度之施行期限至 98 年 4 月 12 日止，即自 98 年 4 月 13 日起營利事業登記證不再作為證明文件，廠商投標如檢附營利事業登記證影本作為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而無其他足資證明之文件者，為不合格標。</p>
	(2)	<p>營業稅繳稅證明：為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或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近 1 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廠商不及提出最近 1 期證明者，得以前 1 期之納稅證明代之。新設立且未屆第 1 期營業稅繳納期限者，得以營業稅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核准設立登記公函代之；經核定使用統一發票者，應一併檢附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相關文件。</p>
	(3)	<p>廠商具有維修、維護或售後服務能力之證明：如維修人員經專業訓練之證明、設立或具有或承諾於得標後一定期間內建立自有或特約維修站或場所之證明等。</p>
	(4)	<p>登記資本額或前 8 個月營業額證明：資本額不低於新臺幣五仟萬元之證明或前 8 個月營業額達新台幣柒仟萬元之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證明；且至少成立 5 年以上(以民國 114 年 8 月 1 日為基準，往前推算)。</p>

	(5)	押標金： 1.投標廠商以支票或匯款方式繳交押標金，押標金不低於採購金額 10%。 2.押標金款項得匯入本會帳戶或開立支票，請將匯款收據證明或支票文件裝入標封內。 ※押標金繳納期限：截止投標期限前繳納。逾期未交付押標金或未足額交付者，視為無效，不得決標。
	(6)	報價單(正本)
※ (以上資料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如為影本請加蓋公司大小章)。		
3.	投標文件效力說明： 本案第一次公開招標如因投標廠商家數不足或其他原因而流標時，第二次公開招標如未變更招標文件之主要內容，且未新增項目或變更影響廠商投標意願之條件，則第一次投標廠商所繳投標文件（含資格審查文件及報價單等），均視為第二次公開招標之有效投標文件，廠商無須再次繳交。	
4.	招標資訊：	
	招標方式	公開招標，公告日期 14 個工作天。
	採購金額	新臺幣 177 萬 9,557 元(含稅)
5.	決標方式	訂有底價之最低標。
	公告期間	自 114 年 9 月 23 日，上午 08 時 30 分起 至 114 年 10 月 14 日，下午 17 時 30 分止
6.	開標時間地點：	
	開標時間	本會先行辦理開標書審投標廠商資格後，再予以通知符合資格者參與議價會議。
	地點	本會會議室
7.	投標資料及聯絡資訊：	

- 公司抬頭：私校退撫儲金管理會
- 統一編號：25695098
- 聯絡人：秘書組 魏小姐
- 電話：(02)2396-2880 分機：43
- 傳真：(02)2398-1886
- 信箱：rebecca@t-service.org.tw
- 地址：100 台北市中正區愛國東路 2 2 號 10 樓

8.

備註：

- 投標文件(1)(2)(3)(4)(5)請封入[資格封]內。
 - 投標文件(6)請封入[價格封]內。
 - 請將[資格封]及[價格封]分別彌封，再將投標文件一併裝袋(箱)，於封袋(箱)上粘貼[投標封套]，於投標期間內以郵遞、專人送達至收件地點：100 台北市中正區愛國東路 2 2 號 10 樓收發文處收，逾期概不得更換修正及受理。
- ※[投標封套]請自行列印附件「封套」檔案粘貼於封套或封箱上，謝謝。